附件1-1

**常熟市教学能手评选条件**

**（2025年修订）**

一、基本条件

1.忠诚教育事业，立志教书育人，有良好的师德素养。

2.积极参与学生思想教育工作，认真履行全员导师制相关工作，担任过班主任（少先队辅导员）或从事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关注学生身心健康，积极参与学校“润心”行动相关工作，教育效果好。

3.有较先进的教育教学理念，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教学基本功，有较强的教育科研能力。

4.积极参与教育教学改革实践，并取得一定的成果和经验，在全市本学科或专业范围内有一定的知名度，受到同行和所教学生的肯定。

5.教学工作量饱满且成绩突出。2016年以来按规定参加苏州市教师专业素养竞赛且成绩合格。

6.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

二、具体条件

**（一）学科教学类**

1.切实执行“教学七认真”要求，努力实施素质教育，切实遵循教育规律，运用科学方法，提高教育质量。能精心组织教学，有较扎实的教学基本功，体现一定的风格特色。

2.积极参加教育教学改革，有一定的教科研能力，主持或参与常熟市级及以上立项课题或微型课题研究并结题，近五年至少有常熟市级及以上论文3篇（其中至少1篇为苏州市级及以上）发表或获奖。

3.在常熟市级评优课或基本功竞赛中获等级奖，或常熟市把握学科能力（常熟市中小学教师专业素养）竞赛获一等奖，或苏州市把握学科能力（苏州市中小学教师专业素养）竞赛获等级奖，或“基础教育精品课”（原“一师一优课”）获苏州市级优课。近五年开设5次及以上公开课（其中至少常熟市级1次或协作型集团2次或外校借班上课4次或未用于评选条件中的五年内常熟市级评优课或基本功获奖1次）。

4.中职公共基础课教师申报要求：

（1）遵循教育教学规律，模范执行教学“七认真”，课堂教学评价优秀，近五年教学成绩优秀，统考科目任课教师，成绩排名列同学制同年级中上等；非统考科目任课教师，学期教学质量考核“优秀”等第不少于4次。

（2）在教学能力大赛、基本功大赛、评优课及其他教学业务能力比赛中获常熟市级三等奖及以上。近五年开设5次及以上公开课（其中常熟市级至少1次），并获好评。

（3）近五年主持或参与常熟市级及以上立项课题或微型课题研究，并结题。近五年至少有常熟市级及以上论文3篇（其中至少1篇为苏州市级及以上）发表或获奖。

（4）其他能证明学科教育教学、教科研业绩的突出成果。

**（二）教育科研类**

1.近五年来，课题研究上至少满足下列情况之一：

（1）每两年主持并完成1项常熟市微型课题研究，至少1项获得良好及以上等第。

（2）作为课题组核心成员（常熟市级规划课题前3位、苏州市级课题前6位、江苏省级课题前10位）至少完成1项常熟市级及以上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并结题（教育成果奖核心成员可视作完成对应级别课题）。

2.近五年来，围绕课题研究在苏州市级及以上发表论文2篇，同级别二等奖及以上获奖可视作发表，一篇为限。

3.近五年来，至少在苏州市级及以上论文评比中获三等奖及以上。

**（三）职业教育类**

1.遵循教育教学规律，熟悉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标准，能胜任本专业的大部分专业理论课和实训指导课教学，教学工作量饱满，能认真执行教学工作“七认真”要求，近五年学期教学质量考核“优秀”等第不少于4次。近三年有企业实践经历，累计2个月及以上，并取得与专业相关的职业资格证书（高级工及以上）。

2.积极推进教学改革，在职业院校教学能力大赛及其他教学业务竞赛中获常熟市级三等奖及以上，且近五年开设5次及以上公开课（其中常熟市级至少1次），并获好评。

3.参加苏州市级教育主管部门、人社部门举办的技能大赛获三等奖及以上、苏州市级行业组织主办的专项技能比赛三等奖及以上；或指导学生参加技能大赛、创新创业大赛获苏州市级三等奖、常熟市级二等奖及以上；或创作的作品被常熟市级及以上专业机构收藏、发表。或指导职教高考学生技能训练满五年且有2次合格率达100%。

4.在推进学校产教结合中发挥积极作用，在参与专业（群）建设、实训基地建设、企业学院（产业学院）等常熟市级及以上职业教育重点项目建设中承担具体工作并有成效。或参与以服务教育、服务经济为宗旨的产品研发或提供技术服务，并取得一定的教学效益、社会效益。

5.近五年主持或参与常熟市级及以上立项课题或微型课题研究，并结题。近五年至少有常熟市级及以上论文3篇（其中至少1篇为苏州市级及以上）发表或获奖。常熟市级以上学徒制项目课程评比、精品课程评比获奖可以替代对应等级论文获奖。

6.其他能证明学科教育教学、教科研业绩的突出成果。

**（四）德育类**

1.基本条件1～6条要同时具备，实绩条件7～14条中符合其中2条。

（1）现任校级优秀班主任。(一学年中至少有一次)

（2）连任班主任三年及以上。

（3）近三年，担任班主任工作，所带班级具有明确的班级管理目标，良好的常规管理及良好的班风、学风，其中获校级优秀班级2次及以上。职业学校所带班级每学年学额巩固率95%以上。

（4）重视班级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认真落实“润心”行动，主动做好家校联系、“一表五清”、“一生一档”等工作。每周组织各科任课老师开展学情研判，积极协调各科任教师的教育教学工作及全员导师相关工作，会同各导师做好家访、学生结对帮扶等工作。班级氛围积极向上，且无责任事故发生。

（5）重视德育科研，常熟市级及以上德育论文、创新案例、其他成果等发表或获奖累计达3篇以上，其中苏州市级及以上不少于1篇；积极参与学校德育类课题的研究。

（6）师德高尚，敬业爱岗，所任班级在家长和学生民意测评中，满意率均达95%及以上。

（7）所任班级获常熟市级及以上先进集体或优秀中队荣誉称号。

（8）经常组织开展班（团）队活动，所任班级（班、团、队）活动在常熟市级观摩或获奖。

（9）本人年度考核优秀2次及以上。

（10）荣获常熟市优秀班主任或常熟市级及以上优秀德育工作者称号。

（11）开设集团及以上德育类公开课或德育类专题讲座获好评，或在德育类优质课（心理或家庭教育微课、心理剧等）或班主任基本功比赛（班主任能力大赛）中获常熟市级三等奖及以上。

（12）所任班级，学生获常熟市级及以上相关表彰，或在德育类征文、相关比赛中荣获常熟市级二等奖及以上。

（13）在帮扶各类重点学生（贫困、学困、心困、特殊家庭等）及文明校园创建等精神文明建设方面有突出表现，在社会上产生较大影响。

（14）职业学校综合高中（单招）考试本科上线指标完成率达100%，或所任班级学生技术等级考核初次通过率达85%以上。

2.德育干部参评条件，基本条件1～6条要同时具备，实绩条件7～13条中符合其中2条。

（1）现任学校校长、主管德育的副校长、德育主任和副主任（或主管德育的教导主任及其他中层干部，大队辅导员、团委书记等），任期在三年及以上。

（2）在最近三年任期内，所在学校教风、学风良好，各项德育管理优秀，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3）能制定周详务实的计划，定期召开由班主任和学校其他德育管理者参加的会议，调动全体教职员工开展工作；重视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扎实推进“润心”行动，定期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培训，每半月组织或协助组织年级学情研判、每月组织或协助组织校级学情研判；积极发挥好学校心理辅导室、家长学校等作用，密切家校联系，带头入户家访，确保全校重点学生每学期入户家访率100%，每学年实地家访全校学生全覆盖。

（4）积极推进全员导师制工作，带头结对匹配重点学生，引导好其他导师认真履职，做好结对学生针对性关心关爱工作；认真落实各类预警信息闭环管理，积极链接外部资源，落实好重点学生“一生一工作组”相关措施。

（5）重视德育科研，德育论文、创新案例、其他成果等在常熟市级及以上发表或获奖3篇及以上，其中苏州市级及以上不少于1篇；主持或积极参与常熟市级及以上德育类课题的研究。

（6）师德高尚，敬业爱岗，在所在学校班主任和学生的民意测评中满意率均达95﹪以上。

（7）所在学校获常熟市级及以上德育类先进学校荣誉称号。

（8）个人年度考核优秀2次及以上。

（9）所在学校组织的德育活动在常熟市级观摩或获奖；所在学校义务教育学校办学绩效绿色评价达A等及以上。

（10）荣获常熟市优秀班主任或常熟市级及以上优秀德育工作者称号。

（11）开设集团及以上德育类公开课或德育类专题讲座获好评，或在德育类优质课（心理或家庭教育微课、心理剧等）或班主任基本功比赛（班主任能力大赛）中获常熟市级三等奖及以上。

（12）所在学校德育科研氛围浓厚，有较强的德育科研实力，有2个及以上常熟市级及以上德育类课题，教师德育论文发表或交流，在全市有一定影响力。

（13）所在学校在心理健康教育、家庭教育、劳动教育、中小学生品格提升工程项目建设、社团建设或文明校园创建等精神文明建设方面有突出表现，在社会上产生较大影响。

附件1-2

**常熟市学科带头人评选条件**

**（2025年修订）**

一、基本条件

1.忠诚教育事业，立志教书育人，师德素养高尚。

2.积极参与学生思想教育工作，认真履行全员导师制相关工作，担任过班主任（少先队辅导员）或从事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关注学生身心健康，积极参与学校“润心”行动相关工作，教育效果好。

3.教育教学理念先进，专业知识和教学基本功扎实，教育科研能力突出。

4.积极参与教育教学改革实践，并取得较为显著的成果和经验，形成自己的教育教学特色，在全市本学科或专业范围内有较高的知名度，受到同行和所教学生的赞誉。

5.教学工作量饱满，有两轮学段循环教学经历或者三年毕业班教学经历，且成绩突出。2016年以来按规定参加苏州市教师专业素养竞赛且获得过B等及以上成绩。

6.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2024年底前被评为常熟市教学能手（同一类别）。

二、具体条件

（一）学科教学类

1.高质量地执行“教学七认真”要求，切实遵循教育规律，运用科学方法，提高教育质量。积极推进有效教学，注重基础知识教学和基本技能训练，教学上勇于改革和创新，课堂教学效果显著，并形成一定的风格特色。近五年担任过毕业班教学，教学成绩突出或有较大幅度提升。

2.积极开展推进课程改革、实施素质教育的实践和研究，有较强的教科研能力，近五年主持常熟市级及以上立项课题或微型课题研究并结题。善于总结经验，近五年在苏州市级及以上刊物发表学科教学论文2篇，或在论文评比中获常熟市级一等奖、苏州市级奖不少于2篇（其中至少1篇为苏州市二等及以上）。

3.在常熟市级及以上评优课或基本功竞赛中获二等奖及以上等级奖，或苏州市把握学科能力（苏州市中小学教师专业素养）竞赛获二等奖及以上等级奖，或“基础教育精品课”（原“一师一优课”）获省级优课。近五年开设5次及以上公开课或讲座（其中至少常熟市级2次或常熟市级1次协作型集团2次或常熟市级1次外校借班上课4次或常熟市级1次未用于评选条件中的五年内常熟市级评优课或基本功获奖1次）。

4.中职公共基础课教师申报要求：

（1）遵循教育教学规律，模范执行教学“七认真”，课堂教学评价优秀，近五年教学成绩优秀，统考科目任课教师，成绩排名列同学制同年级中上等；非统考科目任课教师，学期教学质量考核“优秀”等第不少于4次。

（2）在教学能力大赛、基本功大赛、评优课及其他教学业务能力比赛中获苏州市级三等奖或常熟市级二等奖及以上。近五年开设5次及以上公开课或讲座（其中常熟市级至少2次），并获好评。

（3）近五年主持常熟市级及以上立项课题或微型课题研究，并结题。近五年在苏州市级及以上刊物发表学科教学论文2篇，或在论文评比中获常熟市级一等奖、苏州市级奖不少于2篇（其中至少1篇为苏州市二等及以上）。

（4）其他能证明学科教育教学、教科研业绩的突出成果。

（二）教育科研类

1.近五年来，课题研究上至少满足下列情况之一：

（1）每两年主持并完成1项常熟市微型课题研究，至少1项获得优秀等第。

（2）至少主持并完成1项常熟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3）作为课题组核心成员（苏州市级课题排名前4、江苏省级课题排名前6）至少完成1项苏州市级及以上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或教研课题（教育成果奖核心成员可视作完成对应级别课题）。

2.近五年来，在省级及以上刊物上发表具有较高质量的教科研论文3篇，其中至少1篇是围绕课题研究的论文，同级别二等奖及以上获奖可视作发表，一篇为限。

3.近五年来，参加科研部门各类评比，有下列获奖情况之一：

（1）评为常熟市教科研先进个人及以上称号。

（2）在苏州市级教育科研和教学研究论文评比中获二等奖及以上。

（3）在省“师陶杯”或“教海航探”或“新世纪园丁”或“五·四杯”及其他同等级论文评比中获得三等奖及以上。

（三）职业教育类

1.遵循教育教学规律，熟悉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标准，能胜任本专业的大部分专业理论课和实训指导课教学，教学工作量饱满，能认真执行教学工作“七认真”要求，近五年学期教学质量考核“优秀”等第不少于4次。近三年有企业实践经历，累计2个月及以上，并取得与专业相关的职业资格证书（高级工及以上）。

2.积极推进教学改革，在职业院校教学能力大赛及其他教学业务竞赛中获苏州市级三等奖或常熟市级二等奖及以上，且近五年开设5次及以上公开课或讲座（其中常熟市级至少2次），并获好评。

3.参加苏州市级教育主管部门、人社部门举办的技能大赛获三等奖及以上、苏州市级行业组织主办的专项技能比赛二等奖及以上；或指导学生参加技能大赛、创新创业大赛获苏州市级二等奖及以上；或创作的作品被苏州市级及以上专业机构收藏、发表。或指导职教高考学生技能训练满五年且有3次合格率达100%。

4.在推进学校产教结合中发挥积极作用，主持或参与专业（群）建设、实训基地建设、企业学院（产业学院）等常熟市级以上职业教育重点项目建设中承担具体工作并有突出成效。或参与以服务教育、服务经济为宗旨的产品研发或提供技术服务，并取得良好的教学效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5.近五年主持常熟市级及以上立项课题或微型课题研究，并结题。近五年在苏州市级及以上刊物发表学科教学论文2篇，或在论文评比中获常熟市级一等奖、苏州市级二等奖及以上不少于2篇，或出版教材（编写中承担1/3以上）至少3 部，或出版论著（编写中承担1/3以上）至少1部。常熟市级及以上学徒制等项目课程评比、精品课程评比获奖可以替代对应等级论文获奖。

6. 其他能证明学科教育教学、教科研业绩的突出成果。

（四）德育类

1.遵循教育教学规律，深刻挖掘相关学科蕴含的育人价值，强调课程核心素养与德育的有效契合，模范执行教学“七认真”，课堂教学评价优秀，近五年教学成绩优秀。

2.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在学校德育工作、班主任工作、团队活动、心理健康教育、家庭教育等方面工作有特色，取得突出成绩，受到学生、家长和同行好评。

3.积极投身教育教学改革，在提高学校德育针对性和实效性，研究解决学校德育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等方面有新思路、新办法，围绕德育工作主持或作为核心成员参与常熟市级及以上研究课题并已结题。

4.潜心钻研，严谨笃学，注重发挥示范、表率作用，积极领衔或参与德育名师工作室工作并发挥作用，或开设常熟市级及以上德育类公开课、专题讲座获好评，或在德育类优质课（心理或家庭教育微课、心理剧等）评比获常熟市级一等奖或苏州市二等奖及以上，或在班主任基本功比赛（班主任能力大赛）中获常熟市级二等奖或苏州市级三等奖及以上。

5.撰写的有关学校德育或班主任工作方面的论文、经验总结、其他成果等，近五年，3篇及以上在常熟市级及以上范围进行交流、发表，其中至少有1篇在苏州市级及以上专业杂志上发表，在本地区享有较高知名度。

6.积极做好“青蓝结对”工作，帮助青年教师在班级管理、家校沟通、基本功锤炼等方面迅速成长，指导的教师在各类德育评比或活动中获奖或有突出表现。

7. 担任班主任工作6年及以上，曾获评常熟市级及以上优秀班主任、年度班主任、教坛新苗、教坛新秀或优秀德育工作者等荣誉或其他德育类表彰。所带班级班风、学风好，曾被评为常熟市级及以上先进班集体。在担任班主任期间，重视班级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认真落实“润心”行动，主动做好家校联系、“一表五清”、“一生一档”等工作。结合班级实际按时开展每周学情研判，班级课任教师参与全员导师制工作热情高，入户家访、学生结对帮扶、预警信息跟进等工作效果明显。或从事学校德育工作管理6年以上，学校德育工作成效显著，德育特色鲜明。心理健康教育校级分层培训组织有序，学校“教联体”建设精准发力，“润心”行动务实有效，分层学情研判精细到位，全员导师制工作推进明显，各类预警信息管理闭环迅速，重点学生关心关爱措施落地，“一生一工作组”等资源链接充足，省达标心理辅导室建设、驻校社工项目等具引领性。学校家庭教育、劳动教育、中小学生品格提升工程项目建设、社团建设或文明校园创建等精神文明建设方面工作成效丰硕，学校曾被评为苏州市级及以上德育类先进。